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地产 公告编号:2006-003



2006年第3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暨增加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〇〇六年九月七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2006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广州保利花园二期和广州保利香樟花园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项目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东广东华美教育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原名广东华美教育集团投资有限公司)2006年9月1日提交的提案,要求董事会增加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是要求公司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广州保利花园二期及广州保利香樟花园的项目结算,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项目流动资金。
公司于2004年6月份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发行审核,2006年7月31日完成发行上市。由于广州保利花园二期和广州保利香樟花园两个募投项目均于2003年立项,于2004年开工建设,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前通过利用项目借款保证了项目开发的按计划进行。项目2005年销售业绩很好,资金快速回笼,满足了项目的资金需求。截止目前,广州保利花园二期和广州保利香樟花园均陆续进入竣工结算阶段,上述两个募投项目除支付部分工程款外,项目投资已全部完成,经公司初步测算,上述两个募投项目可节余募集资金39000万元。
根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拟将广州保利花园二期和广州保利香樟花园节余的募集资金共计390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项目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公司通过公开招拍挂获取新项目。
该议案作为临时增加议案提交将于2006年9月21日召开的公司

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重庆保利花园一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项目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之一重庆保利花园一期原计划于2006年9月开工,计划使用募集资金4.8亿元。根据具体实施该项目的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保利投资实业有限公司测算,重庆保利花园2006年度投资投资8000万元,其中4000万元用于支付国有土地出让金,另外4000万元用于项目的前期土石方施工。预计该项目将于2007年3月份正式开工,根据项目开发进度,2007年计划使用募集资金4亿元。
为避免募集资金闲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拟将2007年3月份前暂不使用的募集资金4亿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项目流动资金,计划使用时间为2006年9月至2007年3月。根据公司目前项目的销售情况和资金回笼计划,预计到2007年3月份销售回笼款超过5.5亿元,主要是重庆保利香樟花园和北京保利蔷薇苑项目正处于销售回笼高峰,可以保证归还募集资金,保证重庆保利花园一期项目的资金需求。
附:重庆保利香樟花园和北京保利蔷薇苑项目介绍
重庆香樟花园项目:总建筑面积5289.9万平方米,为大型普通住宅项目。该项目销售情况良好,截至目前,项目已实现销售4.3亿元。
北京保利蔷薇苑项目:总建筑面积7.5万平方米,为普通住宅项目。该项目于本年8月推出市场销售,市场反映良好,截止目前已签约认购5.48亿元。
特此公告。
保利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G:吴中 公告编号:临 2006-018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9月5日召开了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讯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独家增资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独家增资江苏吴中服装有限公司的议案。此外,本公司亦于9月8日实施了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公司股本由41580万股增至62370万股。针对上述情况,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0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增资议案及公司股本变动引起的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改进行审议表决,相关会议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6年9月26日(星期二)上午9时,会期半天。
(二)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388号,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程
1、审议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独家增资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2、审议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独家增资江苏吴中服装有限公司的议案;
3、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出席会议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6年9月2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五)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06年9月25日
上午:8:30—11:30
下午:2:00—5:30
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388号
联系电话:0512-65272131,65618665
联系人:朱菊芳、冒小燕

2.符合条件的股东持股东帐户及本人身份证或单位介绍信、受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和授权委托书在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自理。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工作单位)出席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除以下会议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外,本委托书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委托人受托人关于会议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如下:

议案名称	同意	弃权	反对
1、关于本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独家增资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			
2、关于本公司以自有资金15000万元独家增资江苏吴中服装有限公司的议案			
3、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股权帐户: 受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06年 月 日

回 执
截止2006年 月 日,本单位(个人)持有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0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姓名(盖章):
出席人姓名:
日期:2006年 月 日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8日

股票代码:600156 证券简称:华升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06-025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9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时
●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20号华升大厦七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委托独立董事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其中一种表决方式。
●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实施大股东“以股抵债”报告书》,其中以下事项逐项表决:
①占用资金现值的计算方式、现值金额;
②以股抵债的股份价格和冲抵占用资金的股份数量;
③彻底解决占用行为和防止占用行为发生的措施;
④对董事会实施以股抵债的授权及其有效期限。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内容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决定,召开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2006年9月25日(星期一)上午9时
三、会议地点: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20号华升大厦七楼会议室
四、会议内容:1.审议《关于实施大股东“以股抵债”报告书》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内容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临时)审议并于2006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五、出席会议的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截止2006年9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股东帐户卡、有效股权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的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先行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长沙市芙蓉中路三段420号华升大厦七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见附件二。
八、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程序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拟于2006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投票权。
1.征集对象:截止2006年9月1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6年9月19日至2006年9月24日9:00—11:30、14:30—17:30(休息日除外)。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征集人无偿自愿征集,并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和网站上发布公告的方式公开进行投票权征集活动。
4.征集程序:请详见公司于2006年9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
九、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
2.与会者参会费用自理
3.联系电话:0731-5237818 传真:0731-5237861
4.联系人:王巧
5.邮编:410015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1、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项议案投赞成票;
2、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项议案投反对票;
3、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所列()项议案投弃权票。
如果委托人对任何上述议案的表决未作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持股数量: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及照此格式的签名件均为有效。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社会公众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会议上,公司将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6年9月25日的9:30—11:30和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买入股票业务操作。
2.沪市股东股票代码:738156;投票简称为“华升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738156(沪市)	华升投票	6	A股

2. 表决议案
(1)买卖方向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1元代表议案一,2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华升股份	1	关于实施大股东“以股抵债”报告书	1元
华升股份	2	占用资金现值的计算方式、现值金额	2元
华升股份	3	以股抵债的股份价格和冲抵占用资金的股份数量	3元
华升股份	4	彻底解决占用行为和防止占用行为发生的措施	4元
华升股份	5	对董事会实施以股抵债的授权及其有效期限	5元
华升股份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有关内容的议案	6元

3. 表决意见
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三、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华升股份”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一、议案二投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56 买入 1元 1股
738156 买入 2元 1股
2. 如投资者对公司议案一、议案二投票,只要将申报股数改成2股,其他申报内容相同。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156 买入 1元 2股
738156 买入 2元 2股
四、投票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视为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G:格力 公告编号:2006-37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办公楼一楼报告厅。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9月8日14:00。
5.主持人:董事长朱江洪先生
6.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6年9月8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06年9月7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06年9月8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7.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64名,代表股份504,205,40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2.60%。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8名,代表股份443,417,3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5.05%。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156名,代表股份60,788,0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7.55%。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下列议案:
1.会议表决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
表决结果:同意502,579,32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68%;反对85,6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弃权1,540,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31%。
2.会议表决通过《关于投资新增360万台压缩机产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3,093,6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99.78%;反对74,75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1%;弃权1,037,0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21%。
3.会议表决通过《关于投资新增300万台/套空调产能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3,022,9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77%;反对269,6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5%;弃权922,87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8%。
4.会议审议了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
4.1.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3,068,9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77%;反对631,8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04,61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0%。
4.2.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03,047,10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77%;反对803,2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6%;弃权355,08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7%。
4.3.会议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格力电器A股股票的议案》,如下:
4.3.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497,654,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2.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与募集资金规模: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1.25亿股(含1.25亿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亿元(含发行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497,654,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3.发行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为不超过10家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优先向公司的经销商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54,5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4.锁定期安排: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投资者认购的股份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497,654,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5.定价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董事会公告非公开发行相关议案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90%,即不低于每股7.70元。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54,5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6.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的6个月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7.发行地点:在锁定期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8.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按轻重缓急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万元) 项目内容
1 新建年产300万台套的家
用空调生产基地 50,080.00 新增300万台套/
年空调产能
2 投资新增360万台压缩机
产能 65,534.60 为公司空调生产
做配套
合计 115,614.60
以上拟投资项目共需资金115,614.6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则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

909,2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9.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由公司的新老股东共同分享本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3.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4.4.会议表决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497,64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8.70%;反对648,22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13%;弃权5,902,92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1.17%。
5.会议表决通过《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选举刘旭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任期至2009年5月。
表决结果:同意502,330,00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63%;反对65,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1%;弃权1,809,9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36%。
以上决议除第1项、第4.3项以及第4.4项为特别决议外,其他决议均为普通决议。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谢春瑞
3.结论性意见: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726 900937 100726 证券简称:华电能源 华电B股 华电转债 编号:临 2006-038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担保金额:本次担保金额为800万元人民币,累计担保金额为800万元人民币。
●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五届五次董事会决议核定额度之内。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的黑龙江龙电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电电气”)为制造业企业,企业注册资本较少,为解决其生产经营资金的不足,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文化宫支行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书,为龙电电气因采购原材料而向该行申请的一年期贷款800万元提供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合同履行期限届满后起加二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龙电电气成立于1994年,公司住所为哈尔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9栋B座,注册资本3,500万元,法人代表人孙兆,公司主要从事机电一体化、电子信息、自动控制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截止2006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2,998万元,负债15,017万元,净资产为7,981万元,2006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为5.18亿元,利润

总额为38万元。
龙电电气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目前持有龙电电气86%的股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06年3月23日召开的五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06年度融资规模和担保规模的议案》,公司2006年度为所属单位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2.16亿元,详见2006年3月25日本公司公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龙电电气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足够的偿债偿还能力,上述贷款担保事项风险较小。该笔担保额度控制在董事会核定范围之内,并且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文)、《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公布之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担保的总额为800万元,除此之外无其它对外担保事项。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五届五次董事会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担保书。
特此公告。
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9月9日

证券简称:G:民生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 临 2006-039
转债简称:民生转债 转债代码:100016 编号 临 2006-03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冻结股东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日前接到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泛海控股有限公司函告获悉,该股东持有的本公司股票573,021,540股及孳息,因其与山东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合同纠纷案,被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冻结,冻结期限自2006年9月7日至2007年9月6日。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9月9日

证券简称:G:民生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 临 2006-040
转债简称:民生转债 转债代码:100016 编号 临 2006-04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中国银监会批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本公司接到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银监复[2006]280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民生银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5亿股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用于补充核心资本。发行对象须符合《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资商业银行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商业银行股东资格条件,其中境外投资者和认购股份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境内投资者股东资格须经银监会批准。
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还须报中国证监会批准。
本公司的有关公告详见2006年8月9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9日